

关于万家新能源主题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 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》《万家新能源主题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或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的有关规定,万家新能源主题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A类份额基金代码:015796,C类份额基金代码:015797,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,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:

一、可能触发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,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3年后的年度对应日,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的,《基金合同》自动终止,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。

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5月31日,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为2025年5月31日。若截至2025年5月31日终,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,则触发上述《基金合同》规定的终止情形,《基金合同》应当终止,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基金合同》等规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。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二、其他提示事项

1、若出现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,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,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清算期间,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转换、定投等业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2、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www.wjasset.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-888-0800咨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及其投资人员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,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5月30日